

证券代码：833665

证券简称：清大天达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情况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焦炳华	董监高	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

执行法院：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22)皖 0191 执恢 163 号

立案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6 日

案号：(2022)皖 0191 执恢 163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

限制消费具体情形：其他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2 年 8 月 30 日

#### （二）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原因

2022 年 9 月 21 日，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获知如下信息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，将芜湖华盛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同时，对该公司实际控制人焦炳华出具限制消费令，限制其高消费及非生活和

工作必须的消费行为。

## 二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被出具限制消费令，可能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影响。

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 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公司及管理层正在积极协调处理各方关系，消除该事项带来的负面影响。

公司及管理层始终致力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被执行人芜湖华盛典当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司子公司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与资产状况产生直接的影响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

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2日